

國立水里商工 113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實施計畫

113.08.01

一、目的

讓新生瞭解本校教育方針、行政組織、各處室職掌、職業課程概況、校園生活準則並認識本校創校沿革，幫助他們入學後，盡速適應環境，提高學習效果。

二、活動主題：喜迎青春·策畫未來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總務處、實習處、輔導室、圖書館、新生班導師、員生社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8 月 19-20 日(星期一-二)。

六、地點：本校。

七、輔導對象：全體新生。

八、活動流程如課程表。

九、編組及分工

- (一)成立新生始業輔導活動輔導委員會，校長任主任委員並聘各處室主任為委員，籌劃有關工作，本會設生活、活動、總務、安全護理、環境整理等五組，負責計畫之執行。
- (二)聘請相關處室主任及教師擔任課程輔導員。
- (三)生活組由生輔組長、學務創新人員及導師擔任輔導員，生輔組長擔任組長，負責輔導秩序管理及生活輔導。
- (四)活動組由訓育組長擔任組長，執行新生始業輔導課程及各項活動事宜。
- (五)安全護理組由衛生組長擔任組長，護理師擔任輔導員，執行急難傷患救助及健康檢查工作。
- (六)環境整理組由衛生組長擔任組長督導校園之環境衛生及消毒作業，環保義工協助負責會前、會後環境整理。
- (七)新生導師隨班輔導應行注意事項。
- (八)輔導小隊：二年級每班兩名學長姐擔任輔導員。
- (九)糾察隊：擔任糾察交通管制引導示範等工作。
- (十)輔導學長姐約 40 名。
- (十一)班聯會、社聯會幹部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當日高一新生一律穿著運動服裝，並攜帶書寫文具，填寫各項表格資料。
- (二)儀態輔導及生活常規指導場地大操場，各班輔導學長姐上課鐘響前，將隊伍帶到指定地點。
- (三)新生始業輔導期間，不得無故缺席，如果因故無法參加，請家長提出證明，並向學務處生輔組辦理請假手續。
- (四)開學後一周內輔導學長姐繼續擔任新生班之輔導工作。

十一、督導考核

- (一)督導：由新生始業輔導委員會全程督導。
- (二)考核：活動結束擇期召開檢討會。

十二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